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並為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收購守則及股份回購守則而編製，並不構成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或招攬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的要約，或訂立一項協議以作出任何該等事宜的邀請，亦並非購買、出售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邀請。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SHOUGANG FUSHAN RESOURCES GROUP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39)

由八方金融有限公司代表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提出有條件現金要約按每股股份2.00港元
購回最多達250,000,000股股份
涉及清洗豁免申請

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
達成要約條件

本公司之財務顧問

 金融有限公司
OCTAL Capital Limited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批准要約之普通決議案及批准清洗豁免之特別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由於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要約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成為無條件，並將於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仍可供接納。

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務請審慎細閱要約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獨立股東亦應注意，彼等就於股東大會上分別提呈批准要約之普通決議案和批准清洗豁免之特別決議案作出之投票決定，不應影響彼等是否接納要約之決定。股東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茲提述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之要約文件(「要約文件」)，內容有關要約及清洗豁免。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要約文件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八月十九日之股東大會通告(「股東大會通告」)所載有關批准要約之普通決議案及批准清洗豁免之特別決議案，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舉行之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投票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a) 批准要約 ^{附註}	965,802,217 98.66%	13,102,913 1.34%
由於超過50%之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a)，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特別決議案	投票數目(%)	
	贊成	反對
(b) 批准清洗豁免 ^{附註}	923,544,000 94.35%	55,261,130 5.65%
由於至少75%之票數贊成上述決議案(b)，該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附註：決議案之全文載於股東大會通告。

於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合共有5,301,837,842股已發行股份。根據上市規則及該等守則以及誠如要約文件所披露，(i)富德一致行動集團(於1,590,1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ii)首鋼一致行動集團(於1,582,864,49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及(iii)丁汝才先生、陳兆強先生、紀華士先生及蔡偉賢先生(各自為董事，於股東大會日期於合共3,62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須並已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上述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有上述擬提呈之決議案投票之股份總數為2,125,253,352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股份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大會惟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須於會上放棄投票贊成上述決議案，且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及該等守則於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亦無任何人士於要約文件中表示有意於股東大會上就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大會上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授出清洗豁免

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日，執行人員已授出清洗豁免，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清洗豁免及要約分別於股東大會上獲親身或委派代表至少75%及超過50%之獨立票數(定義見收購守則第26條豁免註釋1)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及
- (ii) 除非執行人員事先同意，否則富德一致行動集團及首鋼一致行動集團各自於該公告日期(即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日)至要約完成期間不得收購或出售投票權。

於本公告日期，上述條件(i)已獲達成。因此，待上述條件(ii)達成後，富德股東及首鋼股東各自將無須因要約完成而就富德一致行動集團及首鋼一致行動集團分別尚未擁有之全部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要約。

達成要約之條件

誠如要約文件所披露，要約須待所有條件獲達成後方可作實。由於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要約已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星期四)成為無條件，並將於直至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七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香港時間)前仍可供接納。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之影響

以下表格顯示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股權架構及於緊隨要約完成後之股權架構，乃假設(i)所有合資格股東將全面接納要約(並考慮到不可撤回承諾)；及(ii)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份數目直至要約完成之前維持不變。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要約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主要股東：				
富德股東 ^{附註(i)}	1,590,100,000	29.99	1,590,100,000	31.48
首鋼股東^{附註(ii)}				
Fine Power Group Limited	663,918,497	12.52	663,918,497	13.14
Ultimate Capital Limited	650,000,000	12.26	650,000,000	12.87
Fair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	149,089,993	2.81	149,089,993	2.95
King Rich Group Limited	83,000,000	1.57	83,000,000	1.64
Prime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	20,410,000	0.38	20,410,000	0.40
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15,492,000	0.29	15,492,000	0.31
首程控股	954,000	0.02	954,000	0.02
小計	1,582,864,490	29.85	1,582,864,490	31.33

股東名稱	於本公告日期		緊隨要約完成後	
	股份數目	概約%	股份數目	概約%
持有股份的董事及彼等各自一致 行動人士(如有)附註(ix)：				
丁汝才先生附註(iii)	120,000	0.002	105,909	0.002
陳兆強先生附註(iv)	2,680,000	0.051	2,365,280	0.047
紀華士先生附註(v)	700,000	0.013	617,797	0.012
蔡偉賢先生附註(vi)	120,000	0.002	105,909	0.002
小計	<u>3,620,000</u>	<u>0.068</u>	<u>3,194,895</u>	<u>0.063</u>
於過去12個月曾擔任董事並持有 股份之人士：				
蘇國豪先生附註(vii)	4,000,000	0.075	3,530,268	0.070
陳柏林先生附註(viii)	250,000	0.005	220,642	0.004
公眾股東	<u>2,121,003,352</u>	<u>40.012</u>	<u>1,871,927,547</u>	<u>37.053</u>
總計	<u><u>5,301,837,842</u></u>	<u><u>100.00</u></u>	<u><u>5,051,837,842</u></u>	<u><u>100.00</u></u>

附註：

- (i) 誠如富德生命人壽所告知，於本公告日期，富德生命人壽於股份總數中擁有約29.99%權益。
- (ii) 根據於聯交所網站刊發之資料，首鋼集團有限公司於其聯屬公司所持有之股份中擁有權益，該等公司分別為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由首鋼集團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15,492,000股股份)、King Rich Group Limited(由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83,000,000股股份)、Prime Success Investments Limited(由首鋼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20,410,000股股份)、首程控股(持有954,000股股份)、Fair Gain Investments Limited(由首程控股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149,089,993股股份)、Fine Power Group Limited(由首程控股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663,918,497股股份)及Ultimate Capital Limited(由首程控股間接全資擁有之公司，持有650,000,000股股份)。
- (iii) 丁汝才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主席。

- (iv) 陳兆強先生為執行董事。
- (v) 紀華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 蔡偉賢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vii) 蘇國豪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起不再擔任執行董事，並無於要約中擁有與所有其他股東利益不同之重大權益，亦不曾參與及／或於要約及清洗豁免中擁有權益。
- (viii) 陳柏林先生(「陳先生」)自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一日起不再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於要約中擁有與所有其他股東利益不同之重大權益，亦不曾參與及／或於要約及清洗豁免中擁有權益。誠如陳先生所告知，彼與其配偶於本公告日期持有250,000股股份。
- (ix) 概無與董事一致行動人士於本公司股權(定義見該等守則附表三第5段註釋1)中擁有權益。

碎股安排

新富證券有限公司，其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中183號中遠大廈20樓2001-6室(聯絡人：陳銘源先生；電話號碼：2853 2211)已獲本公司委任為指定經紀，於要約完成起計六個星期內在市場上就所持零碎股份進行對盤買賣，以便零碎股份股東出售彼等之碎股或將碎股補足至完整買賣單位2,000股股份。零碎股份股東務請注意，並不保證零碎股份能夠獲得對盤。

獨立股東於決定是否接納要約前，務請審慎細閱要約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及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獨立股東亦應注意，彼等就於股東大會上分別提呈批准要約之普通決議案和批准清洗豁免之特別決議案作出之投票決定，不應影響彼等是否接納要約之決定。股東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彼等之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丁汝才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丁汝才先生(主席)、范文利先生(董事總經理)、陳兆強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劉青山先生(副董事總經理)、王冬明先生(執行董事)、常存女士(非執行董事)、時玉寶先生(非執行董事)、紀華士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偉賢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陳建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深知，於本公告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且本公告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